**德州学院学生实习支教安全协议书**

**甲方：德州学院 学院**

**乙方（学生）姓名: 学号：**

为进一步规范和加强实习支教管理工作，适应当前师范教育教学改革和社会人才需求，推动师范生实践活动开展，保质保量完成实习支教任务，确保学生外出实习支教期间安全，特制定本协议：

一、实习支教时间：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二、实习支教安全管理：实习支教期间甲、乙双方应遵守以下规定：

1.甲方需在实习支教前，对乙方进行交通、生产、人身、财产、疫情防控教育等安全教育。

2.乙方应认真接受实习支教安全教育，在实习支教期间必须严格遵守学校实习管理规定和实习单位的各项规章制度并积极配合做好疫情防控。实习支教期间一切工作需在指导下进行，爱岗敬业、虚心请教、团结互助、确保安全。

3.乙方在实习支教期间，如无特殊原因，不得中途无故中止实习。如确需提前终止实习的，须出具书面申请，并经实习单位和甲方审批同意后方可离开。擅自离开实习支教地点的，一切后果由本人独自承担。

4.乙方要尊重实习支教单位指导教师，服从分配，认真工作，努力完成实习支教任务；积极主动与学校、指导教师及家长保持联系，并按要求记录实习支教过程，完成教育实习报告。

5.乙方要发扬团队精神，建立良好的人际关系，自觉维护实习支教单位形象和声誉。文明用语，礼貌待人，不准吸烟喝酒，维护当代大学生的良好形象。

6.乙方在外期间严格考勤，因特殊情况需外出的要征得实习支教单位指导教师和领导的同意，严格遵守交通规则，防止意外事故发生，确保自身安全；严禁一切危险、违法活动；严禁进网吧、歌厅等具有安全隐患的娱乐场所；严禁酗酒、严禁与陌生人交往，严禁为贪图便宜跟流窜商贩做生意，以防上当受骗。遇有紧急情况，及时处理，并立即向所在单位和德州学院报告。

7.甲方负责指派实习支教指导教师，承担指导和督导义务。为确保乙方和甲方之间的信息能够及时沟通，乙方在实习支教期间，要主动和实习支教指导教师联系，汇报实习支教期间的学习生活情况、实习任务完成情况等。

8.实习支教结束后，乙方应该向甲方指导教师提交填写完整的教育实习报告和实习支教鉴定表。

三、附则

1.上述协议，实习支教学生需认真阅读，并严格遵照执行，否则，责任自负。

2.未尽事宜，视情况双方协商处理。

3.本协议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签字或盖章后生效。

甲方代表： 乙方：

甲方电话： 乙方电话：

 年 月 日